**浙江公司物联网测试卡（含5G） 管理办法**

**202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3](#_Toc18084)

[第二章 测试卡分类 3](#_Toc17151)

[第三章 组织管理 4](#_Toc30621)

[第四章 业务流程管理 5](#_Toc28069)

[第五章 日常维护及监控 7](#_Toc23830)

*[附录一、物联网测试卡（含5G）申请变更函/请示](#_Toc12946)* [9](#_Toc12946)

*[附录二、物联网测试卡（含5G）需求](#_Toc15718)* [10](#_Toc15718)

*[附录三、省公司各部门营业执照证件号和账户名称](#_Toc22278)* [10](#_Toc22278)

*[附录四、测试卡信息统计表](#_Toc2046)* [11](#_Toc2046)

*[附录五、测试卡申请流程图](#_Toc14077)* [11](#_Toc14077)

# 总则

1. 为进一步规范全省物联网测试卡（含5G）的管理，做好网络、计费、业务等测试工作，根据总部《中国移动物联网专网测试卡管理办法》（政企通〔2022〕89号）并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为本办法）。
2. 本办法适用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各部门及下属的11个市分公司用于生产测试使用的物联网测试卡（含5G）（以下简称测试卡），不包括公众市场卡号。
3. 本办法主要对测试卡在使用过程中相关制度流程做出了规定，主要内容包括物联网测试卡（含5G）的分类、组织管理、业务流程管理、日常维护及监控等。
4. 测试卡的管理遵循“谁申请、谁使用、谁保管、谁维护”的原则，省公司政企客户部负责制定我省的物联网测试卡（含5G）管理办法；各地市公司、省公司需求部门负责根据省公司物联网测试卡（含5G）管理办法，进行测试卡使用规范性、合理性的管理，包括领用、稽核、报废等全流程管理。
5. 本办法将根据测试需要适时进行补充和修改，本办法的解释权归属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 测试卡分类

1. 根据用途、使用范围、账户的不同，测试卡可用于省公司及地市公司经营活动（例如业务演示、业务办理、业务体验等），或省公司、专业公司、集团内部各单位物联网业务测试（例如网络测试、计费测试、服务检测、业务测试、业务监控等），不包含客户的测试使用。

# 组织管理

1. 省公司政企客户部负责测试卡统筹管理；地市公司政企客户部负责属地测试卡业务的日常维护，信息技术与数据管理部配合支撑；需求单位负责测试卡的需求管理和实体管理。
2. 省公司政企客户部职责
3. 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负责牵头制定、修改测试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流程。
4. 负责规划省内测试卡号段，并报备至集团公司政企事业部。
5. 负责各地市公司、省公司各部门测试卡使用情况检查工作。
6. 地市公司职责
7. 设置测试卡管理员，归口管理本地市测试卡。
8. 负责属地物联网测试卡（含5G）的制卡、开卡和销户等工作。
9. 需求单位职责
10. 遵循“谁申请、谁使用、谁保管、谁维护”的原则，负责测试卡的需求管理。
11. 负责测试卡的实体管理，包括测试卡的申请、开通、变更、补换等需求，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和分析，确保测试卡使用的规范性和合理性，积极配合测试卡的各项管理工作。
12. 负责测试卡业务信息安全管理。

# 业务流程管理

1. 测试卡申请

需求部门提供省公司分管领导或地市总经理决策文件作为审批依据（参考附录一），决策文件中明确卡片用途、数量、使用期限、使用人、需要开通的业务功能、套餐、费用限额等（参考附录二）。审批通过后，由测试业务属地公司完成测试卡开通及发放。

申请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成本节约。需求部门需尽量在部门内复用测试卡资源，最大程度压缩测试卡数量和测试卡费用，原则上每月不超10万元。

（二）单项目使用期限不得超过90天，如有延期需求需另行申请。

（三）单月话费限额原则上不得超过500元，需根据测试项目提供使用量、费用测算依据，选用资费合理的套餐。

1. 测试卡开通

（一）省公司需求部门申请的测试卡使用附录三指定的营业执照证件号和账户名称，分公司申请的测试卡使用各分公司测试卡管理员指定的专用营业执照证件号和账户名称。

（二）测试卡资费不允许打折，完成测试卡申请流程后，由地市公司按照物联网开卡流程进行测试卡开通。

1. 使用管理
2. 测试卡应严格按照申请用途开展测试使用，严禁将其用于申请测试以外的其它用途。
3. 需求部门在充分考虑测试的业务种类、使用频次及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明确测试卡开通功能、套餐档次等。
4. 如测试卡使用用途、周期、用量或费用额度超出申请范围应立即实施关停动作。
5. 如限额不能满足实际测试需要，使用方需及时提出变更申请，并重新发起审批流程。
6. 测试卡的安全管控应符合物联网卡业务安全管理办法的要求。
7. 变更管理

测试卡的变更主要包括使用方信息变更、功能及使用量变更、话费使用限额变更、使用期限变更、测试范围变更、补卡/换卡、停复机等。

1. 测试卡的使用期限、功能及使用量、话费使用限额、测试范围变更，应由使用方进行申请变更处理。
2. 测试卡停复机（超额停复机除外）、补卡/换卡、提前使用结束可由使用方进行处理并向管理员报备。
3. 测试卡使用部门变更的，由原使用部门重新发起申请，申请内容应包括原申请部门、变更后部门、测试卡信息、变更原因等内容。变更次月生效，后续测试卡由变更后的使用方负责。
4. 测试卡财务规则
5. 测试卡产生的相应成本由需求部门自行承担。
6. 测试卡不计入计费用户的相关统计。
7. 测试卡产生的费用由需求部门按照退费管理办法通过调账或退费的方式处理。
8. 测试卡到期处理
9. 测试卡使用期满须立即销户，防止挪为他用。销户后做好号码回收，SIM卡作废。
10. 若因测试项目需要长期使用，测试卡可在激活状态申请延期，并提交省内审批通过证明资料，每次申请可延期90天。

# 日常维护及监控

1. 测试卡的日常维护由属地公司负责、省公司政企客户部负责监督抽查。
2. 需求部门日常维护要求
3. 建立测试卡管理档案，维护本地市或本部门测试卡的使用情况，包括申请资料及省内审批通过证明资料、测试卡数量、费用额度、使用期限、使用用途及范围、变更情况等关键信息。参考附录四。
4. 定期开展自查工作，核查测试卡实际使用场景和范围，及时处置中高危风险号卡，避免违规滥用、挪用。
5. 监控本单位测试卡的异常使用，资源、费用超限额须立即执行停机或销户，超过使用期限须进行实体卡报废，记录其他相关异常情况并及时处理。
6. 定期开展测试卡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及时发现物联网测试卡（含5G）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7. 省公司检查管理

将需求部门的测试卡维护使用情况纳入政企线条业务检查，同时不定期开展核查工作。如发现测试卡违规使用情况的，暂停使用方使用权限及后续申请，将根据违规程度予以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对于情况特别严重的，省公司将进行处罚。

附录

*附录一、物联网测试卡（含5G）申请变更函/请示*

物联网测试卡（含5G）申请/变更的函/请示应包含标题和内容两部分：

标题部分：标题应简明，并包含测试项目信息卡或者数据的类别。其中，卡或者数据的类别指SIM/USIM。例如：《关于提交XX项目测试USIM卡申请的请示》。

内容：

应详细说明申请原因，例如：为落实关于XX业务部署的要求，保障XX业务质量，现申请调用XX业务物联网测试SIM卡、USIM卡。

描述具体具体需求。包括但不限于：

一、用途：是指测试项目名称。例如：XX业务体验展示。

二、品牌及数量：例如：物联网专网专号；USIM卡XX张。

三、开通业务：即列举需要开通的业务。例如：短信业务、数据业务、国际漫游。

四、开通套餐：指需要开通的套餐产商品名称。

五、使用期限：按照需求单位决策时间执行，原则上不超过90天。

六、使用人：指物联网测试卡（含5G）的实际使用人

七、其他要求：根据测试项目具体情况，以上未涵盖的要求。

此外，应提供联系人的姓名、电话、邮件、地址等。

*附录二、物联网测试卡（含5G）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途 | 省份 | 地市 | 功能要求 | 限额（元/月/张) | 有效期（开始） | 有效期（终止） | 数量合计（张）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附录三、省公司各部门营业执照证件号和账户名称*

|  |  |  |
| --- | --- | --- |
| **部门** | **营业执照证件账号** | **客户名称** |
| 综合部 | CSK330000400000701 | 省公司综合部测试卡 |
| 法律与监管事务部 | CSK330000400000702 | 省公司法律与监管事务部测试卡 |
| 人力资源部 | CSK330000400000703 | 省公司人力资源部测试卡 |
| 财务部 | CSK330000400000704 | 省公司财务部测试卡 |
| 内审部 | CSK330000400000705 | 省公司内审部测试卡 |
| 供应链管理部 | CSK330000400000706 | 省公司供应链管理部测试卡 |
| 市场经营部 | CSK330000400000707 | 省公司市场经营部测试卡 |
| 客户服务部 | CSK330000400000708 | 省公司客户服务部测试卡 |
| 政企客户部 | CSK330000400000709 | 省公司政企客户部测试卡 |
| 重要客户中心 | CSK330000400000710 | 省公司重要客户中心测试卡 |
| 信息技术与数据管理部 | CSK330000400000711 | 省公司信息技术与数据管理部测试卡 |
| 规划技术部 | CSK330000400000712 | 省公司规划技术部测试卡 |
| 工程建设部 | CSK330000400000714 | 省公司工程建设部测试卡 |
| 网络部 | CSK330000400000715 | 省公司网络部测试卡 |
| 信息安全部 | CSK330000400000716 | 省公司信息安全部测试卡 |
| 党委办公室 | CSK330000400000717 | 省公司党委办公室测试卡 |
| 纪委办公室 | CSK330000400000718 | 省公司纪委办公室测试卡 |
| 工会 | CSK330000400000719 | 省公司工会测试卡 |
| 创新研究院 | CSK330000400000720 | 创新研究院测试卡 |
| 网络部 | CSK330000400000730 | 省公司网络部本部测试卡 |
| 网络部 | CSK330000400000732 | 省公司网络部网络优化中心测试卡 |
| 网络部 | CSK330000400000733 | 省公司网络部客户响应中心测试卡 |
| 网管中心 | CSK330000400000731 | 省公司网管中心测试卡 |

分公司营业执照证件账号和客户名称由分公司管理，完成创建后向省公司报备。

*附录四、测试卡信息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物联网测试号（卡）申请变更函/请示名称 | 使用期限 | 数量 | 月均使用费用（单位：/月/元） | 费用超额次数 | 异常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注：需统计在用所有测试卡的信息

*附录五、测试卡申请流程图*

